

证券代码：605116 证券简称：奥锐特 公告编号：2024-068
债券代码：111021 债券简称：奥锐转债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彭志恩召集并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